

## 生意合作协议书常用版

合伙人：\_\_\_\_\_ 姓名\_\_\_\_\_, 性别\_\_\_\_\_, 年龄\_\_\_\_\_, 住址\_\_\_\_\_

。

合伙人：\_\_\_\_\_ 姓名\_\_\_\_\_, 性别\_\_\_\_\_, 年龄\_\_\_\_\_, 住址\_\_\_\_\_

。

### 第一条 合伙宗旨

合伙双方本着平等协商、互惠互利的原则达成协定，双方共同恪守。

### 第二条 合伙经营项目和范围

合伙双共同经营\_\_\_\_\_。

### 第三条 合伙期限

合伙期限为\_\_\_\_\_年，自\_\_\_\_\_年\_\_\_\_\_月\_\_\_\_\_日起，至\_\_\_\_\_年\_\_\_\_\_日止。

### 第四条 出资额、方式、期限

1、合伙人\_\_\_\_\_（姓名）以\_\_\_\_\_方式出资，计人民币\_\_\_\_\_元。

2、合伙人\_\_\_\_\_（姓名）以\_\_\_\_\_方式出资，计人民币\_\_\_\_\_元。

3、各合伙人的出资，于\_\_\_\_\_年\_\_\_\_\_月\_\_\_\_\_日以前交齐，逾期不交或未交齐的，应对应交未交金额数计付银行利息并赔偿由此造成的损失。

4、本合伙出资共计人民币\_\_\_\_\_元。合伙期间各合伙人的出资为共有财产，不得随意请求分割，合伙终止后，各合伙人的出资仍为个人所有，至时予以返还。

### 第五条 盈余分配与债务承担

1、**盈余分配**，以\_\_\_\_\_为依据，按比例分配。

2、**债务承担**：合伙债务先由合伙财产偿还，合伙财产不足清偿时，以各合伙人的\_\_\_\_\_为据，按比例承担。

## **第六条 入伙、退伙，出资的转让**

### **1、入伙：**

- ①需承认本合同；
- ②需经全体合伙人同意；
- ③执行合同规定的权利义务。

### **2、退伙：**

- ①需有正当理由方可退伙；
- ②不得在合伙不利时退伙；
- ③退伙需提前\_\_\_\_\_月告知其他合伙人并经全体合伙人同意；
- ④退伙后以退伙时的财产状况进行结算，不论何种方式出资，均以金钱结算；
- ⑤未经合同人同意而自行退伙给合伙造成损失的，应进行赔偿。

3、**出资的转让**：允许合伙人转让自己的出资。转让时合伙人有优先受让权，如转让合伙人以外的第三人，第三人按入伙对待，否则以退伙对待转让人。

## **第七条 合伙负责人及其他合伙人的权利**

### **1、\_\_\_\_\_为合伙负责人。其权限是：**

- ①对外开展业务，订立合同；
- ②对合伙事业进行日常管理；
- ③出售合伙的产品（货物），购进常用货物；
- ④支付合伙债务；

⑤\_\_\_\_\_。

## 2、其他合伙人的权利：

- ①参予合伙事业的管理；
- ②听取合伙负责人开展业务情况的报告；
- ③检查合伙帐册及经营情况；
- ④共同决定合伙重大事项。

## 第八条 禁止行为

1、未经全体合伙人同意，禁止任何合伙人私自以合伙名义进行业务活动；如其业务获得利益归合伙，造成损失按实际损失赔偿。

2、禁止合伙人经营与合伙竞争的业务。

3、禁止合伙人再加入其他合伙。

4、禁止合伙人与本合伙签订合同。

## 第九条 合伙的终止及终止后的事项

1、合伙因以下事由之一得终止：

- ①合伙期届满；
- ②全体合伙人同意终止合伙关系；
- ③合伙事业完成或不能完成；
- ④合伙事业违反法律被撤销；
- ⑤法院根据有关当事人请求判决解散。

2、合伙终止后的事项：

- ①即行推举清算人，并邀请\_\_\_\_\_中间人（或公证员）参与清算；
- ②清算后如有盈余，则按收取债权、清偿债务、返还出资、按比例分配剩余财产的顺序进行。固定资产和不可分物，可作价卖给合伙人或第三人，其价款参与分配；

③清算后如有亏损，不论合伙人出资多少，先以合伙共同财产偿还，合伙财产不足清偿的部分，由合伙人按出资比例承担。

### **第十条 纠纷的解决**

合伙人之间如发生纠纷，应共同协商，本着有利于合伙事业发展的原则予以解决。如协商不成，可以诉诸法院。

**第十一条** 本合同自订立并报经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批准之日起生效并开始营业。

**第十二条** 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，应由合伙人集体讨论补充或修改。补充和修改的内容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。

**第十三条** 本合同正本一式\_\_\_\_\_份，合伙人各执一份，送\_\_\_\_\_各存一份。

合伙人：\_\_\_\_\_

合伙人：\_\_\_\_\_

\_\_\_\_年\_\_\_\_月\_\_\_\_日

## **生意合作协议书常用版（二）**

### **生意合作协议书范本简单（一）**

合伙人：\_\_\_\_\_姓名\_\_\_\_\_，性别\_\_\_\_\_，年龄\_\_\_\_\_，住址\_\_\_\_\_。

合伙人：\_\_\_\_\_姓名\_\_\_\_\_，性别\_\_\_\_\_，年龄\_\_\_\_\_，住址\_\_\_\_\_。

### **第一条 合伙宗旨**

合伙双方本着平等协商、互惠互利的原则达成协定，双方共同恪守。

### **第二条 合伙经营项目和范围**

合伙双共同经营\_\_\_\_\_。

### 第三条合伙期限

合伙期限为\_\_\_\_年，自\_\_\_\_年\_\_\_\_月\_\_\_\_日起，至\_\_\_\_年\_\_\_\_日止。

### 第四条出资额、方式、期限

1、合伙人\_\_\_\_（姓名）以\_\_\_\_方式出资，计人民币\_\_\_\_元。

2、合伙人\_\_\_\_（姓名）以\_\_\_\_方式出资，计人民币\_\_\_\_元。

3、各合伙人的出资，于\_\_\_\_年\_\_\_\_月\_\_\_\_日以前交齐，逾期不交或未交齐的，应对应交未交金额数计付银行利息并赔偿由此造成的损失。

4、本合伙出资共计人民币\_\_\_\_元。合伙期间各合伙人的出资为共有财产，不得随意请求分割，合伙终止后，各合伙人的出资仍为个人所有，至时予以返还。

### 第五条盈余分配与债务承担

1、盈余分配，以\_\_\_\_为依据，按比例分配。

2、债务承担：合伙债务先由合伙财产偿还，合伙财产不足清偿时，以各合伙人的\_\_\_\_为据，按比例承担。

### 第六条入伙、退伙，出资的转让

1、入伙：

①需承认本合同；②需经全体合伙人同意；③执行合同规定的权利义务。

2、退伙：

①需有正当理由方可退伙；②不得在合伙不利时退伙；③退伙需提前\_\_\_\_月告知其他合伙人并经全体合伙人同意；④退伙后以退伙时的财产状况进行结算，不论何种方式出资，均以金钱结算；⑤未经合同人同意而自行退伙给合伙造成损失的，应进行赔偿。

3、出资的转让：允许合伙人转让自己的出资。转让时合伙人有优先受让权，如转让合伙人以外的第三人，第三人按入伙对待，否则以退伙对待转让人。

### 第七条 合伙负责人及其他合伙人的权利

1、\_\_\_\_为合伙负责人。其权限是：

①对外开展业务，订立合同；②对合伙事业进行日常管理；③出售合伙的产品（货物），购进常用货物；④支付合伙债务；⑤\_\_\_\_\_。

2、其他合伙人的权利：

①参予合伙事业的管理；②听取合伙负责人开展业务情况的报告；③检查合伙帐册及经营情况；④共同决定合伙重大事项。

### 第八条 禁止行为

1、未经全体合伙人同意，禁止任何合伙人私自以合伙名义进行业务活动；如其业务获得利益归合伙，造成损失按实际损失赔偿。

2、禁止合伙人经营与合伙竞争的业务。

3、禁止合伙人再加入其他合伙。

4、禁止合伙人与本合伙签订合同。

### 第九条 合伙的终止及终止后的事项

1、合伙因以下事由之一得终止：

①合伙期届满；②全体合伙人同意终止合伙关系；③合伙事业完成或不能完成；④合伙事业违反法律被撤销；⑤法院根据有关当事人请求判决解散。

## 2、合伙终止后的事项：

①即行推举清算人，并邀请\_\_\_\_\_中间人（或公证员）参与清算；  
②清算后如有盈余，则按收取债权、清偿债务、返还出资、按比例分配剩余财产的顺序进行。固定资产和不可分物，可作价卖给合伙人或第三人，其价款参与分配；③清算后如有亏损，不论合伙人出资多少，先以合伙共同财产偿还，合伙财产不足清偿的部分，由合伙人按出资比例承担。

### 第十条纠纷的解决

合伙人之间如发生纠纷，应共同协商，本着有利于合伙事业发展的原则予以解决。如协商不成，可以诉诸法院。

### 第十一条其他

1、本合同自订立并报经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批准之日起生效并开始营业。

2、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，应由合伙人集体讨论补充或修改。补充和修改的内容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。

3、本合同正本一式\_\_\_\_\_份，合伙人各执一份，送\_\_\_\_\_各存一份。

合伙人：\_\_\_\_\_

合伙人：\_\_\_\_\_

\_\_\_\_年\_\_\_\_月\_\_\_\_日

\_\_\_\_年\_\_\_\_月\_\_\_\_日

生意合作协议书范本简单（二）

甲方：\_\_\_\_\_

身份证：\_\_\_\_\_



乙方：\_\_\_\_\_

身份证：\_\_\_\_\_

一、甲乙双方共同自愿合伙经营（店名）\_\_\_\_\_（地址：\_\_\_\_\_），前期预需投资\_\_\_\_\_万元整，甲乙双方各投资\_\_\_\_\_万。各占投资总额的\_\_\_\_\_%，比例为\_\_\_\_\_。如前期投资不足，需扩大投资仍按原比例进行投资（具体数目以账面为准）。店内所有财产为双方共有，比例为\_\_\_\_\_。

二、本合伙依法组成合伙企业，以乙方名义办理《\_\_\_\_\_经营许可证》，《\_\_\_\_\_经营许可证》和工商登记等，并注册为企业负责人。

三、合伙双方本着共同经营，共同劳动，共担风险，共负盈亏的宗旨精诚合作。店内盈余按照各自投资比例分配即\_\_\_\_\_（除去一切费用后）。店内债务同样按照各自投资比例（\_\_\_\_\_）负担。

四、经营职责：共同经营中，由甲方负责进货支出和费用支出，（费用有：人员工资，各种招待费，房租，消耗用品等）即现金管理（建立专用账户）。任何支出由乙方确认后签字入账。

由乙方负责店内经营和货物管理，即账目管理。乙方必须把当天营业额全额交予甲方用于各种开支，并结算当天的营业利润一并交予甲方入账。任何一方不得在店内取走现金和货物，如需取货必须现金结算并做好记录。

经营中，甲乙双方对未经对方同意赊销出去的货物，由经手人（三个月内）负责全额收回，造成损失，由经手人全额承担赔偿责任。

五、盈余结算：店内盈余每半年（盘货）结算一次，除去一切开支后按约定比例分配，在结算中如出现应有现金与现有现金不符，由甲方全额赔偿。如出现应有货物与现有货物不符，由乙方全额赔偿。

六、过期货物处理：在经营中乙方负责盘查店内预过期货物，需提前6个月和3个月提醒甲方知晓，并作好记录共同处理，处理不掉按正常损耗于店内核销，如未通知甲方和未做好记录的过期货物由乙方全额赔偿。

七、纠纷处理：如甲乙双方发生纠纷，不能共同经营的情况下，由双方共同协商（签署另外协议），可将本店交于一方经营，经营方应按期支付另一方一定的经营利润，（具体数额由双方协商并签订协议）以年结算支付。经营中选择经营一方在未经另一方同意的情况下不得转让本店，如造成损失由经营方全额赔偿另一方，并视转让无效。

八、退伙：合伙人可自由退伙，依据合伙开店协议，按照自愿、平等、公平、诚实的原则，由双方共同协商赔偿事宜做好财产、债务分割并签订退伙协议。如转让股权必须转让给合伙人，不得转让第三方（如转让第三方视为无效转让）。如协商不成，可诉诸人民法院。

九、本协议未尽事宜可出具补充协议，补充协议同样有效。

十、本协议一式两份，甲乙双方各持一份，从签订之日起生效。

合伙人（签字）：\_\_\_\_\_

合伙人（签字）：\_\_\_\_\_

\_\_\_\_年\_\_\_\_月\_\_\_\_日

\_\_\_\_年\_\_\_\_月\_\_\_\_日

生意合作协议书范本简单（三）

甲方：\_\_\_\_\_

身份证号：\_\_\_\_\_

乙方：\_\_\_\_\_

身份证号：\_\_\_\_\_

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、达成以下合伙协议：

### **第一条合伙项目名称及经营地址**

项目名称\_\_\_\_\_

经营地址\_\_\_\_\_

### **第二条出资金额、方式**

（一）甲方出资人民币\_\_\_\_\_元，大写\_\_\_\_\_，占总投资额\_\_\_\_\_%。

乙方出资人民币\_\_\_\_\_元，大写\_\_\_\_\_，占总投资额\_\_\_\_\_%。

（二）双方出资，于\_\_\_\_\_年\_\_\_\_\_月\_\_\_\_\_日以前交齐。逾期不交或未交齐的，应对应交未交金额数计付银行利息并赔偿由此造成的损失。

（三）本合作出资人民币共\_\_\_\_\_元，大写\_\_\_\_\_。合伙期间各合伙人的出资为共有财产，不得随意请求分割。

### **第三条盈余分配与债务承担；合伙双方共担风险，共负盈亏**

（一）盈余分配：按投资比例分配，各持\_\_\_\_\_%。

（二）债务承担：合伙债务先以合伙财产偿还，合伙财产不足清偿时，各人按50%比例承担。

### **第四条入伙、退伙、出资的转让**

（一）入伙：新合伙人入伙，必须经双方合伙人同意；承认本伙协议，并签署合伙人共同拟定的合伙协议；入伙的新合伙人对入伙前合伙企业的债务承担连带责任。

（二）退伙：

①经全体合伙人同意退伙；

②未经合伙人同意而自行退伙给合伙企业造成损失的，应进行赔偿。

(三) 出资的转让：允许合伙人转让自己的出资，转让时合伙人有优先受让权，如转让给合伙人以外的第三人，对第三人应按入伙对待，否则以退伙对待转让人。

### **第五条合伙权利**

(1) 参予合伙事业的管理，听取合伙负责人开展业务情况的报告；

(2) 检查合伙帐册及经营情况，共同决定合伙重大事项。

### **第六条合伙的终止清算**

(1) 全体合伙人同意终止合伙关系，解散后应进行清算，并通知债权人。

(2) 清偿后如有剩余，则按投资比例分配，各持50%。

(3) 清算时如有亏损，合伙财产不足清偿的部分，双方各按50%比例承担。各合伙人应承担无限连带清偿责任，合伙人由于承担连带责任，所清偿数额超过其应当承担的数额时，有权向其他合伙人追偿。

### **第七条违约责任**

1、合伙人未经其他合伙人一致同意而转让或抵押其财产份额的，其行为无效，可按退伙处理，由此给其他合伙人造成损失的，应承担赔偿责任。

2、合伙人严重违反本协议、或因重大过失造成合伙企业损失或违反《合伙企业法》而导致合伙企业解散的，应当对其他合伙人承担赔偿责任。

### 第八条其他

1、经全体合伙人协商一致，合伙人可以修改本协议或对未尽事宜进行补充；补充、修改内容与本协议相冲突的，以补充、修改后的内容为准。

2、本协议一式两份，合伙人各执一份，经双方合伙人签名后生效。

甲方：\_\_\_\_\_

乙方：\_\_\_\_\_

\_\_\_\_年\_\_\_\_月\_\_\_\_日

\_\_\_\_年\_\_\_\_月\_\_\_\_日

## 生意合作协议书常用版（三）

合伙人：\_\_\_\_\_姓名\_\_\_\_\_，性别\_\_\_\_\_，年龄\_\_\_\_\_，住址\_\_\_\_\_。

合伙人：\_\_\_\_\_姓名\_\_\_\_\_，性别\_\_\_\_\_，年龄\_\_\_\_\_，住址\_\_\_\_\_。

### 第一条合伙宗旨

合伙双方本着平等协商、互惠互利的原则达成协议，双方共同恪守。

### 第二条合伙经营项目和范围

合伙双共同经营\_\_\_\_\_。

### 第三条合伙期限

合伙期限为\_\_\_\_年，自\_\_\_\_年\_\_\_\_月\_\_\_\_日起，至\_\_\_\_年\_\_\_\_月\_\_\_\_日止。

#### **第四条出资额、方式、期限**

1、合伙人\_\_\_\_（姓名）以\_\_\_\_方式出资，计人民币\_\_\_\_元。

2、合伙人\_\_\_\_（姓名）以\_\_\_\_方式出资，计人民币\_\_\_\_元。

3、各合伙人的出资，于\_\_\_\_年\_\_\_\_月\_\_\_\_日以前交齐，逾期不交或未交齐的，应对应交未交金额数计付银行利息并赔偿由此造成的损失。

4、本合伙出资共计人民币\_\_\_\_元。合伙期间各合伙人的出资为共有财产，不得随意请求分割，合伙终止后，各合伙人的出资仍为个人所有，至时予以返还。

#### **第五条盈余分配与债务承担**

1、盈余分配，以\_\_\_\_为依据，按比例分配。

2、债务承担：合伙债务先由合伙财产偿还，合伙财产不足清偿时，以各合伙人的\_\_\_\_为据，按比例承担。

#### **第六条入伙、退伙，出资的转让**

1、入伙：

①需承认本合同；

②需经全体合伙人同意；

③执行合同规定的权利义务。

2、退伙：

①需有正当理由方可退伙；

②不得在合伙不利时退伙；

③退伙需提前\_\_\_\_月告知其他合伙人并经全体合伙人同意；

④退伙后以退伙时的财产状况进行结算，不论何种方式出资，均以金钱结算；

⑤未经合同人同意而自行退伙给合伙造成损失的，应进行赔偿。

3、出资的转让：允许合伙人转让自己的出资。转让时合伙人有优先受让权，如转让合伙人以外的第三人，第三人按入伙对待，否则以退伙对待转让人。

### **第七条 合伙负责人及其他合伙人的权利**

1、\_\_\_\_\_为合伙负责人。其权限是：

- ①对外开展业务，订立合同；
- ②对合伙事业进行日常管理；
- ③出售合伙的产品（货物），购进常用货物；
- ④支付合伙债务。

2、其他合伙人的权利：

- ①参予合伙事业的管理；
- ②听取合伙负责人开展业务情况的报告；
- ③检查合伙帐册及经营情况；
- ④共同决定合伙重大事项。

### **第八条 禁止行为**

1、未经全体合伙人同意，禁止任何合伙人私自以合伙名义进行业务活动；如其业务获得利益归合伙，造成损失按实际损失赔偿。

2、禁止合伙人经营与合伙竞争的业务。

3、禁止合伙人再加入其他合伙。

4、禁止合伙人与本合伙签订合同。

### **第九条 合伙的终止及终止后的事项**

## 1、合伙因以下事由之一得终止：

- ①合伙期届满；
- ②全体合伙人同意终止合伙关系；
- ③合伙事业完成或不能完成；
- ④合伙事业违反法律被撤销；
- ⑤法院根据有关当事人请求判决解散。

## 2、合伙终止后的事项：

- ①即行推举清算人，并邀请\_\_\_\_\_中间人（或公证员）参与清算；
- ②清算后如有盈余，则按收取债权、清偿债务、返还出资、按比例分配剩余财产的顺序进行。固定资产和不可分物，可作价卖给合伙人或第三人，其价款参与分配；
- ③清算后如有亏损，不论合伙人出资多少，先以合伙共同财产偿还，合伙财产不足清偿的部分，由合伙人按出资比例承担。

## 第十条纠纷的解决

合伙人之间如发生纠纷，应共同协商，本着有利于合伙事业发展的原则予以解决。如协商不成，可以诉诸法院。

**第十一条**本合同自订立并报经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批准之日起生效并开始营业。

**第十二条**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，应由合伙人集体讨论补充或修改。补充和修改的内容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。

**第十三条**本合同正本一式\_\_\_\_\_份，合伙人各执一份，送\_\_\_\_\_各存一份。



合伙人：\_\_\_\_\_合伙人\_\_\_\_\_

以上内容仅为本文档的试下载部分，为可阅读页数的一半内容。  
如要下载或阅读全文，请访问：<https://d.book118.com/998040127077006104>